

新北市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術科測驗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燒處理切結書

考生：_____於 109 年 4 月 25 日，參加_____學校
_____科，舉辦之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
術科測驗，經現場量測體溫，額溫超過 37.5 度，耳溫測量後溫度為_____度，
確認為發燒。經考場試務人員充分說明，已知相關權益，選擇：

1. ☐ 繼續至隔離試場進行測驗，並願意配合考場試務人員之安排，如有不適，

隨時告知考場試務人員。

2. ☐ 就醫，放棄本次測驗，不得進行補考及退費。

特立切結書以確認知悉本次術科測驗相關權益說明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 家長連絡電話：_____

考生簽名：_____

就讀學校：_____國中 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25 日